

公益信託寶雅慈善基金 104 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

一、原訂目標：信託期間每年由受託人依本公益信託契約及公益信託寶雅慈善基金諮詢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約定，達成下列目標：

- (一) 每年提供一定金額，捐助或贊助老人福利機構、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身心障礙者團體等慈善機構以扶助其能正常運作。
- (二) 提供補助或參與急難救助之捐贈支出。
- (三) 發放獎助學金予家境清寒或成績優良之各級學校學生(不含國民小學以下級別學校)
- (四) 捐助或贊助教育團體、機構或活動，以扶助其能正常運作。

二、執行內容：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使用經費 (新臺幣元)	實施進度		備註
			起	訖	
補助或參與急難救助之捐贈支出	由諮詢委員會審查急難救助之案件，以達社會公益之目的。	100,000	104.01.01	104.12.31	
捐助國內慈善機構團體之捐贈支出	每年 11、12 月由諮詢委員會審查捐助慈善機構團體，以達社會公益之目的。	300,000	104.01.01	104.12.31	
家境清寒或成績優良之學生獎助學金之捐贈支出	每年 7、8 月由諮詢委員會審查申請獎助學金之案件，以達發放獎助學金之目的。	0	104.01.01	104.12.31	
捐助國內教育團體、機構或活動之捐贈支出	由諮詢委員會審查捐助教育團體、機構或活動之案件，以維持其正常運作。	50,000	104.01.01	104.12.31	
合計新臺幣肆拾伍萬元整					

三、經費來源：公益信託寶雅慈善基金。

四、效益：104 年度捐助金額合計新台幣肆拾伍萬元整。

信託監察人：陳俊材



(留存簽章式樣)

公益信託寶雅慈善基金
104年度收支計算表

自 104 年 01 月 0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稱	金額	%	科目名稱	金額	%
利息收入-活存	2,131	100.00	管理費	50,000	99.88
			其他費用-匯費	60	0.12
合計	2,131	100.00	合計	50,060	100.00

信託監察人：陳俊材



(留存簽章式樣)

公益信託寶雅慈善基金
104 年度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負債及信託基金餘絀		
科目	金額	%	科目	金額	%
存放本行-活存	910,923	100.00	原始信託財產 (含增資)	1,200,000	131.73
			累積盈虧—損益	2,700,702	296.48
			累積盈虧—分配	-2,941,850	-322.95
			本期損益	-47,929	-5.26
合計	910,923	100.00	合計	910,923	100.00

信託監察人：陳俊材



(留存簽章式樣)

公益信託寶雅慈善基金

財產目錄

104年12月31日

財產種類	名稱	購買日期 年 月 日	單位	數量	金額或估計金額(新 臺幣)	說明
動產	活存		元		910,923	華銀營業部
合計					910,923	

備註：財產種類包括動產及不動產，動產含儲存行庫之現金、上市股票、公債等
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重要設備等。

信託監察人：陳俊材



(留存簽章式樣)